



歌劇女神的再現

記紐約林肯表演藝術中心地下鐵車站
公共藝術專案的設置過程

Revival of Opera Goddesses

A Report on the Step-by-Step Implementation
of A Public Art Project for the Subway Station
at Lincoln Performing Art Center in New York

何春寰
Heather HO

紐約市文化局指定市屬文化機構營運模式研究計畫主持人

在紐約市的公共藝術發展史中，「民意」與「輿論」一向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連帶著各個執行單位對公共藝術設置案所牽涉的「公眾」與「公眾議題」，也養成了高度的政治正確敏感度。位於曼哈頓百老匯大街與西六十六街的林肯表演藝術中心地下鐵車站，其翻修整建工程的「百分之一公共藝術設置案」執行過程，正是一個絕佳的案例。

一九九三年底，藝術家羅伯特·伊薩瑞爾（Robert Israel）在經過標準的兩階段遴選過程後，脫穎而出，獲選為執行此車站公共藝術設置的藝術家。但是，當他在提交完整的作品設計供社區委員會審核時，卻遭到部份當地機構團體的強烈負面回應，並否決此案的執行。伊薩瑞爾選擇不修改其作品設計，並放棄繼續執行此案的權利。因而，一九九七年初，公共藝術計畫室便重新著手進行此案的藝術家遴選流程。並且針對此案所涉及的社區機構團體組成狀況，將標準的遴選流程做了稍許的調整：

一、社區公聽會

在一般標準的遴選流程下，公共藝術計畫室是不需、也不會在遴選會議之前與社區代表作如此正式的接觸，但由於之前的設置計畫在社區民意這一關被打回票的經驗，公共藝術計畫室在檢討提案失敗原因後，決定重新定義「社區」的範圍及加強社區需求的表達管道。負責此公共藝術設置案的專案經理艾芮卡·拜任斯（Erica Behrens）認為，雖然「六十六街林肯中心站」因林肯表演藝術中心而定名，但是這個車站所服務的對象及其幅員範圍還包括鄰近的中央公園、學校、商圈、辦公大樓、住宅區等。而這個區段亦有各種層級的民意代表、都會區位發展及地標促進等協會，以及各類工商促進團體在此設籍。為此她必須確保在藝術家遴選流程中，林肯中心不是唯一有「聲音」的社區組織；同時也要避免被遴選出的藝術家，再度因為不一致的社區民意，而被捲入「社區發展議題」中，而非執行與該社區有關的公共藝術作品設計。

於是，艾芮卡便安排了一次遴選會議前的社區公聽會，藉此聚集所有相關社區代表，以落實公共藝術計畫室與此社區間的聯繫溝通品質，並收集此案可能面臨的社區公眾議題，同時保障社區各組成團體的參與權益。這次公聽會的議題包括：

1. 公共藝術計畫室已完成設置案之幻燈片及個案介紹。
2. 介紹與討論一般性公共藝術設置的考量（例如代表性、安全性、持久性等）。
3. 介紹與討論「六十六街林肯中心站」公共藝術設置案及其材質（玻璃或陶瓷磁磚）。
4. 介紹與討論藝術家遴選流程與藝術家作品設計工作流程。
5. 徵求推薦藝術家遴選會議之投票委員角逐者名單（五名委員的組成包括：公共藝術計畫室專案經理一名、紐約市交通局建築師一名、藝術專業人士三名，其中包含林肯中心代表一名）。
6. 徵求推薦平面創作類型藝術家角逐者名單（包括繪畫、版畫、素描及插畫）。



1



2



2

1
林肯中心 — 歌劇女神與羅馬女僕
(何春寰攝)

2
林肯中心 — 不同的手臂姿勢讓歌劇女神
在連續畫面中動起來
(何春寰攝)

而受邀參加公聽會的代表來自林肯表演藝術中心各組成單位（包括紐約大都會歌劇院、紐約芭蕾舞團等）、第七社區委員會、西城地標促進會（Landmark West）、首都社區（ABC Capital Cities）、商業促進會（The BID）、參議員及市議員辦公室，以及參與該車站翻修整建工程的建築師事務所等。

二、策劃第一次遴選會議

這個階段的工作重點為：

1. 安排第一次遴選會議舉行日期、時間與地點。
2. 確定遴選會議之投票委員 (Voting Panelist) 名單，並發出邀請通知書。
3. 邀請社區組成單位及市政府相關單位代表擔任「無投票權遴選委員」(Non-voting Panelist)。
4. 自所有遴選委員、社區團體所推薦的藝術家名單，以及文化局百分比公共藝術計畫室「藝術家資料庫」中，挑選四十至五十名藝術家進入第一次遴選會議。
5. 收集入選藝術家作品幻燈片及個人創作資料。

艾芮卡在確定遴選會議之投票委員名單時，特別寫信邀請由林肯中心的總裁推派一名代表擔任投票委員，此舉除了在確保林肯中心代表屬決策層級且具代表性之外，亦旨在避免任何林肯中心旗下組織，任意各自派員參與遴選會議而擴大「音量」。而林肯中心總裁則是派出瓊·拉肯女士出任投票委員，林肯中心行銷部主任喬荷斯出席擔任「無投票權遴選委員」。拉肯女士曾任茱麗亞音樂學院董事長，也是現任紐約現代美術館的副董事長及專門贊助藝術與環境活動的 Edward John Noble 基金會的董事長。

至於另外二位所謂的「藝術專業人士」，艾芮卡選擇目前任教於哥倫比亞大學藝術史學系的教授、藝評人 Amy Newman，及女性藝術家 Elaine Reicheck。而「無投票權遴選委員」名單更是陣容壯大，共有二十四位來自於紐約市政府、紐約市大都會捷運署、不同市議員辦公室、曼哈頓區長辦公室、第七社區委員會、該學區內學校、商業促進會等單位的不同專業代表。他們都明確了解自己雖然無權投票，但是他們可以透過參與遴選會議而接觸到被考慮的藝術家名單及參與投票委員對其創作風格的討論，甚至可以進一步在投票過程中直接向投票委員進行游說，表達他們的選擇、需求與喜好等。

三、舉行第一次遴選會議

一九九七年三月十五日，第一次遴選會議在紐約市大都會捷運署總部會議室舉行。首先由公共藝術計畫室主任 Sandra Bloodworth 主持已完成設置案例的幻燈片簡介，接著由負責此公共藝術設置案的專案經理艾芮卡簡報遴選流程；然後由負責該車站翻修整建工程的建築師簡報整體設計及工程範圍。會議接下來並開放一個討論的時段，以供在場與會人士在會議進入藝術家遴選與討論之前，先提出各自對此車站及其所涉及的社區議題，與作品所呈現的意涵與表現風格的立場關切，以作為投票委員的決策依據。因為「民意與期盼」通常是投票委員在選擇藝術家時，用來與藝術家的「作品風格走向」、「專業執行能力」並存的決策依據。



3
林肯中心—舞者
(何春寰攝)

會議至此，所有「暖身」及「排除、澄清與遴選流程無關的干擾事項」動作均已完成。艾芮卡便開始進行四十四位進入初選名單的藝術家及其作品幻燈片介紹。每位藝術家各呈現五張作品幻燈片，現場一直持續著熱烈的討論。五位投票委員並討論評審重點項目與遴選重點。

然後是三十分鐘的午餐休息時間，也是各方人馬對投票委員進行游說的主要時機。有的人直接詢問投票委員對某些藝術家作品的看法；有的人則是提出對某些藝術家作品未來發展成公共藝術品的質疑或擔心；甚至有人向投票委員提出針對藝術家作品意涵正確性、適當性的提醒。

休息時間過後是快速瀏覽所有作品幻燈片及第一輪的投票，獲得一票以上的藝術家可以繼續留在名單中。在數輪討論、申訴及投票之後，初選名單縮短成五名正選、二名候補藝術家入圍進入第二階段評選。艾芮卡並提醒所有與會人員，由於時間條件的限制，此案的藝術家遴選流程，將省略往常的藝術家與建築師之間的「概念發展與設計」步驟，直接要求入圍藝術家在第二次遴選會議時提出作品設置企劃提案。

四、向五名決選藝術家簡介此設置案，並提供相關資料

五名正選藝術家中有一人在被告知入選及後續評選流程後，放棄其資格。艾芮卡便通知候補第一名藝術家，並安排所有決選藝術家分別與建築師討論可能發展方向，以及現場勘查。除此之外，艾芮卡還向所有決選藝術家介紹公共藝術計畫室已完成設置的作品、未來可能合約內容大項、材料取向（玻璃或陶瓷磁磚）、時程進度與預算編列方式等，以便藝術家進行作品設置企劃提案。

五、舉行第二次遴選會議，評選決選藝術家所提設計提案，並選出執行藝術家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日，五位原班人馬投票委員及二十九位無投票權遴選委員齊聚一堂，聆聽五名決選藝術家的設計提案。經過討論，投票委員先從五位藝術家提案中選出二位進行最後決選。結果由南茜·史碧蘿所設計的〈月神·雜耍人·歌劇女神·舞者〉(Artemis, Acrobats, Divas, and Dancer) 獲得一致的青睞而出線。



4

史碧蘿女士所設計的〈月神·雜耍人·歌劇女神·舞者〉是在南向車站（下城方向、林肯中心一側）內的月台壁面，設置十三個重複歌劇女神人形主題，並搭配不同造型人物的連續畫面。因此，乘客在加速出站或減速進站的車廂內向外看時，便有如欣賞「動態的」劇場表演；若是靜止站立於畫面前，乘客則有如置身大型電影定格畫面之前一般。史碧蘿所選用的人物造型都是根據考古學、歷史及建築史的記載而來，例如羅馬女僕、希臘舞者、雜耍人、史前壁畫中的埃及吹笛人等；而每個人物均以彩色玻璃馬賽克磚以手工鑲嵌而成，個個形態細膩且華麗有如珠寶。絕大部份的與會人士都被這個設計所顯露的高雅氣質所吸引，並認為此設計的圖象內涵將可輕易地觸及各類藝術人口及使用此車站的居民與過客，並為此車站塑造一個辨識符號（Icon）。

投票委員在圈選出史碧蘿的設計，並經過與其他無投票權遴選委員討論後，共同向公共藝術計畫室表達希望史碧蘿能增加北向車站（上城方向）內壁面的設計，以平衡車站雙向的觀瞻；而所增加的設計中，希望能加入與社區生活相關的人物形象。除此之外，所有委員還聯名為史碧蘿向公共藝術計畫室要求追加此案的設置預算，以確保擴大後的設置案有合理且足夠的經費。



5

4
林肯中心 — 取材自史前壁畫中的埃及吹笛人造型
（何春寰攝）

5
林肯中心 — 做體操的人
（何春寰攝）



6
林肯中心—形態細膩的人物造型設計
(何春寰攝)



7



8

六、執行藝術家提交完整作品設計供社區委員會核可

史碧蘿所提出的完整作品設計包括南、北向車站內共計二十二個連續畫面的壁面設計，其中位於林肯中心側的南向車站內，畫面以歌劇女神及其伴隨的各式人形為主題，以強調表演藝術、音樂、舞蹈等藝術氣氛；而林肯中心對側的北向車站內，畫面主題則以做體操的人、溜直排輪的人等各式現代手法的人物穿梭在都會式空間之間（階梯、窗戶），以反應社區內的生活形態。

很自然地，社區委員會無異議核可了這個公共藝術設置計畫的執行。其預算則是從原本的美金五萬二千元增加到美金十萬元；另外亦獲得車站翻修整建工程建築師同意，將原本裝修壁面之材料費美金五萬元挪給公共藝術作品的製作之用。

七、執行從發包製作到安裝的工作流程

由於前後二次的藝術家遴選作業相隔了三年半的時間，導致史碧蘿在獲選之後不久，六十六街林肯中心站的翻修整建工程便已進入尾聲，車站月台也即將恢復正常使用狀態，而史碧蘿設計的〈月神·雜耍人·歌劇女神·舞者〉尚在緩慢精細的製作中，屆時月台壁面將會是一個個半完工的磁磚「大畫框」。為了提供乘客一個較舒適的候車視覺環境，並避免因此狀態反而吸引青少年趁機在此大玩塗鴉，艾芮卡與史碧蘿便修改安裝工作流程，先將所有「大畫框」用切成小塊的

7
林肯中心— 每個人形的製作華麗有如珠寶
(何春霞攝)

8
林肯中心— 細緻的彩色玻璃馬賽克人形製作
與裝置均需大量時間與專業技術
(何春霞攝)



9
 林肯中心 — 北向車站內穿梭在都會式
 空間之間的人物
 (何春霞攝)

10
 林肯中心 — 北向車站內較具現代感
 的人物表現方式
 (何春霞攝)





11
 林肯中心 — 畫面與畫面的延續提供了
 「劇情」的暗示
 (何春寶攝)

白色磁磚鋪滿，且將各個畫面中各個人形的位置用大塊白色磁磚填滿，待發包製作的各個彩色玻璃馬賽克人形完成後，再一一替換嵌入壁面。因此，大約有二年的時間，〈月神·雜耍人·歌劇女神·舞者〉作品中的人物是以「白中白」的白影方式出現，反而頗具觀念藝術的架式。一九九九年，紅色、金色為主色調的主角歌劇女神（Diva），一個接著一個像被上帝吹了一口氣一般，陸續鮮活地出現在不同畫面中；其他人物及不同風格的人形也紛紛依序登場，使得整個安裝工作流程持續到二〇〇〇年底算是大底完成，只剩下少數已嵌入壁面的人形與連結畫面之間關係的線條，因史碧蘿要求完美而持續細部的加工與修改。這個部分的安裝工作流程也已於二〇〇一年中完成。

這個案例的發展過程明確顯明了「民意」與「輿論」（民衆參與）就像水，可以載舟，也可以覆舟的本質。相對的，它也確立了一個成熟細心的行政與管理模型（Model），除了可以發展公共藝術中應有的「民粹」精神部份外，亦能順利的推動專業公共藝術實務的運作，進而發揮公共藝術在藝術本位的功能外，所扮演介於「政府 — 民衆」、「環境 — 建設」間公共關係的角色。更進一步的來說，有「民意」基礎的公共藝術設置流程，還可直接帶動民衆的「社區意識」發展及其對「社區事務」的參與，並間接提供人民「民主觀念」的培養及「民主運作」的操練機會。■